

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00002022040035446523
报告文号：中兴华核字[2022]第020005号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 专项审核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
专项审核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目 录

一、专项审核报告

二、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度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三、附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location):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 (tel): 010-51423818 传真 (fax): 010-51423816

关于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 专项审核报告

中兴华核字（2022）第 020005 号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研科技”）编制的《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编制《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精研科技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精研科技管理层编制的《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结论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本说明。

一、交易的基本情况

2021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关联董事王明喜先生、黄逸超女士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 22,500 万元人民币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点精密”）100%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涉及的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苏中资评报字（2021）第 1092 号）为依据，确定采用收益法得出的瑞点精密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2,500 万元，瑞点精密 100%股权转让价格为 22,500 万元人民币。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1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2021 年 12 月 28 日，公司与瑞点精密的股东王明喜、金文英、黄逸超、常州瑞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天敏、PARK HYUNG DON、金文慧、游明东、刘惠芬共同签署完成了《股权转让协议》。

2022 年 1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购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2022 年 1 月 18 日，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在 2022 年 1 月已经实际控制了瑞点精密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拥有了瑞点精密的实际控制权。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收购资产业绩承诺情况

1、业绩对赌

各方同意，将受让方应支付剩余 30%交易款作为本协议业绩对赌的金额，受让方将根据瑞点精密业绩目标的完成情况支付上述款项。

2、业绩目标

各方同意，就瑞点精密进行三年（2021-2023 年）的业绩对赌，转让方承诺，2021-2023

年度瑞点精密经营业绩的业绩目标（承诺净利润）具体如下：

- (a) 2021 年度业绩目标为 1,400 万元人民币；
- (b) 2022 年度业绩目标为 2,100 万元人民币；
- (c) 2023 年度业绩目标为 3,000 万元人民币。

上述业绩目标是指瑞点精密当年度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在业绩承诺期间内各会计年度结束时，受让方将聘请合格会计师事务所对瑞点精密在业绩承诺期内各会计年度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专项审计报告》中瑞点精密的财务报表编制应按照届时受让方执行的有效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适用的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瑞点精密在业绩承诺期内各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应根据《专项审计报告》为依据确定。

如果出现不能归咎于双方意志的不可抗力，致使瑞点精密未能完成上述业绩对赌目标的，则在双方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当年度进行对赌的业绩目标顺延到下一年度。

3、业绩承诺未达标的补偿

若瑞点精密业绩承诺期内未能实现承诺净利润，则转让方应按持股比例向受让方予以现金补偿。转让方就上述业绩承诺未达标情形下对受让方的补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以交易款为限承担连带补偿责任。具体如下：

(a) 若瑞点精密业绩承诺期间的当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度承诺净利润，但不低于当年度承诺净利润的 80%，则转让方在当年度暂无需进行补偿。

(b) 若业绩承诺期间的任一会计年度，瑞点精密当年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度承诺净利润的 80%，则转让方应在当年度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在上市公司指定媒体披露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向受让方支付现金补偿。补偿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

当年度应补偿金额=（当年度承诺净利润-当年度实现净利润）÷业绩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股权作价

(c) 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若瑞点精密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实现净利润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的，转让方应继续向受让方承担业绩补偿义务，三年业绩承诺期间各年度已履行补偿义务的部分应当予以扣除，扣除后不足 0 的，已补偿部分应予以冲回。业绩承诺期满后，业绩补偿金额（如有）按以下公式确定：

应补偿金额（下称“补充补偿金额”）=（业绩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总和-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实现净利润数总和）÷业绩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股权作价-转让方已补偿金额

转让方应在 2023 年度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在上市公司指定媒体披露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一并向受让方支付 2023 年度单年度应补偿金额（如有）和补充补偿金额（如有）。

转让方就上述业绩承诺未达标情形下对受让方的补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三、收购资产业绩实现情况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常州瑞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报告号：中兴华审字（2022）第 020017 号）计算，瑞点精密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6,913,223.39 元，2021 年度业绩承诺为 1,400 万元，瑞点精密实现业绩承诺。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5-5)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乔久华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事务; 出具审计报告;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登记机关

2022 04 20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报告附件 执业证书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验资报告(1)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14686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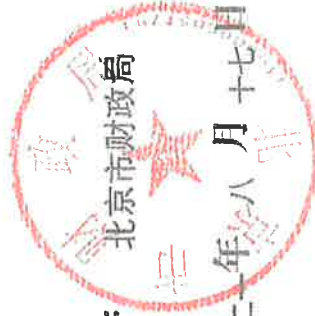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

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 > 主动公开目录 > 轮主轮备稿 > 证券服务机构监管 > 审计与评估机构

索引号: bzm5600001/2022-0000491 分类: 审计与评估机构监管对象
发布机构: 发文日期: 2022年01月11日
名称: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截至2021.12.31)
文号: 主 题 词: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截至2021.12.3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截至2021.12.31)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审论章(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72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010-51716767
73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027-86781250
74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五栋大楼B1座1七、八层	010-88395876
75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010-67086759
76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0311-85027137
77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010-51423810
78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010-62212890
79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010-88356126
80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嘉定工业区沪宜路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021-63525500



证书编号: 32010001012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年5月10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潘大亮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0-08-1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12318900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潘大亮(320100010120)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吕肖君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8-07-11

Date of birth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工作单位 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32119880711392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继续有效一年。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31000006093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7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吕肖君(310000060935)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吕肖君(310000060935)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